

紧急事态对策（摘要）

令和3年1月14日决定
令和3年2月4日改定
岐阜县新冠病毒感染症对策本部

1月14日（周四），因本县被列入“应实施紧急事态措施的地区”，所以决定实施更强有力的对策。

随着本次紧急事态措施的实施期间延长到3月7日，本县的紧急对策也一并延长。

县内的情况

- 关于高感染风险的饮食，12月以后，相关的集体感染已发生41次
- 职场，学校，家庭内等日常生活的所有场合都会经常发生感染
- 1月9日新确诊105名，是到目前为止单日确诊人数最多的一次
- 年轻人传染给长辈等高龄人群，即使是无症状或者是症状比较轻的年轻人，也会有产生后遗症的例子

县民的行动变化

(1)自己克制有风险的饮食

- 不管是白天还是晚上，在家里还是在外面吃，自己克制下面的饮食行为
 - 和家人，伙伴以外的人一起吃饭
 - 吃饭时间过长
 - 喝酒并且大声说话
 - 不戴口罩，且一边吃饭一边说话
- 继续停止发售新的“Go To Eat”优惠券，对已发售的优惠券，请继续克制使用（预定延长使用期限）。

(2)克制不必要不紧急的外出（不论白天还是晚上，特别是晚上8点之后）特措法第45条第1项

- 去医院，买菜·药·生活必需品，上班，室外运动，散步等为了维持生活健康所必要的活动除外

(3)不必要不紧急的跨县移动 特措法第45条第1项

- 特别是对于被列入“应实施紧急事态措施的地区”的东京都，千叶县，神奈川县，大阪府，京都府，兵库县，爱知县，福冈县，一定要彻底克制行动。